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函

地址：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聯絡人：陳沂萍
聯絡電話：(03)5712121 分機：31549
電子郵件：evelyne@ny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陽明交大人倫中心字第114002665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A096M0000Q_1140026651A_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將於114年8月25日(星期一)舉辦「114年研究參與者保護倫理講習會(VII)」，其課程訊息詳如說明，敬邀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資訊，詳情請見附件。

(一)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6日(星期三)止，限120人額滿為止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hvxPAibraMzewEq9>，報名須使用Google帳戶登入，若無Google帳戶者，請逕洽承辦人辦理。

(二)報名費用：本校校內(含附設醫院)教職(醫護)員、學生免費，惟本校兼任教師比照校外人士收費每人新臺幣300元(不含匯款手續費)，請逕於期限內先完成繳費，再於報名網址完成報名。

(三)課程日期：114年8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14:00-16:00。

(四)課程地點：線上Ciso Webex。

(五)課程主題：社會科學研究資料的保存與再利用：知情同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

意與其他研究倫理議題的考量。

(六)課程講師：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廖培珊研究員。

二、本次訓練證明將於課程結束2週內電子郵件寄送，參與人員須全程參與且完成簽到、簽退(滿意度問卷)及課後測驗，將核發2小時訓練證明，課後測驗及格者(測驗須達70分)另加發1小時訓練證明。

三、因故無法參加者，限1次轉讓他人使用，校外人士恕無法退還報名費，請於114年8月18日(星期一)前來信(E-Mail)通知本中心承辦人。本次講習若有相關疑問，請逕向承辦人陳沂萍小姐聯絡，電話：03-5712121#31549，電子信箱：evelyne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

副本：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

